**关于组织申报第十届全国成人教育优秀科研成果（论文、研究报告）的通知**

各学院，各部门，各市县开放大学、二级学院：

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决定举办第十届全国成人教育优秀科研成果（论文、研究报告）评选活动。按照评选活动通知要求，我校可向中成协推荐论文10-15篇、课题报告、调研报告5-8篇。

现将具体的申报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的重点与范围

评选的重点是：2014年1月以来在国内外报刊正式发表或正式出版的成人教育科研成果、通过立项单位评审鉴定已结题的课题研究报告等，其范围包括基础理论研究、应用研究的论文、研究报告、咨询报告、调查报告等。非成人（继续）教育专业的科研成果、一般性的工作总结、学习体会、资料汇编、论文集、教材、课件等不列入本次评选范围。已获得国家、部委级研究成果奖励的也不再参评。

二、评选的基本要求

1．参评的科研成果具有一定理论和实践应用价值，与国家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相一致，紧密结合成人（继续）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，选择不同区域、不同行业、不同群体进行深入研究，形成有理论、有观点、有数据、有分析、有对策的研究成果。

2．参评的科研成果坚持与时俱进、开拓创新。基础性研究力求具有原创性或开拓性，应用研究要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对重要而有争议的问题，鼓励参与讨论和争鸣，提出不同见解。

3．参评的科研成果力求主题鲜明、观点正确、重点突出、论据充分，逻辑性强。文字通顺流畅、准确简明，条理清楚、结构完整。

4. 参评作者只能通过一个推荐单位申报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参评成果（纸质原件或复印件，论文复印件需提供发表刊物的封面、目录、版权页以及论文正文）连同《评选申报表》一式4份一并递交科技处903房间，同时将《评选申报表》电子版发送至chenby@jsou.cn。

参评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15年10月7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评审费用

每项推荐成果需交评审费100元。省校教师申报费用由省校承担，市县开放大学、二级学院教师申报费用由所在学校或个人自行承担。

联系地址：南京市江东北路399号江苏开放大学科技处903房间（210036）；联系人：陈冰月；联系电话：025-86265585。

附件：第十届全国成人教育优秀科研成果（论文、研究报告）评选申报表